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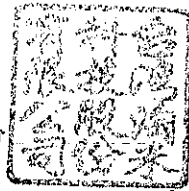
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會開會通知書

- 本公司訂於105年5月26日(星期四)上午十時正,假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126號8樓(台灣淘米會議室)召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,會議內容:(一)報告事項:1. 104年度營業報告案。2. 104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案。(二)承認事項:1. 承認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。2. 承認104年度虧損撥補案。(三)討論事項:1. 修訂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案。(四)臨時動議。
- 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,本公司股票自105年3月28日起至105年5月26日止停止股票過戶。
- 檢奉 貴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乙份,如決定親自出席,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,最遲於會議當日攜往會場報到;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自填妥代理人姓名、身分證字號及地址後,於股東常會五日前寄(送)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(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95號1樓),俾利辦理出席報到。
- 本次股東會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,本公司於開會30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,投資人如欲查詢,可直接鍵入(網址http://free.sfi.org.tw)至「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」,點選「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」後,輸入查詢條件即可。
- 若股東需要股務相關文件表單,請至兆豐證券股務網www.emega.com.tw。
- 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13-1條辦理,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。
-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。

第一聯

此致
貴股東

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



敬啟

10058

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
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
地址: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2段95號1樓
電話:(02)3393-0898(代表號)
網址:www.emega.com.tw
辦理時間:週一至週五上午9:00~下午4:30

股東會通知請即拆閱



台北郵局許可證
台北字第1769號

股東 台啟

戶號:

序號: 119

請沿此虛線先折再撕

第二聯

請沿此虛線先折再撕

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一〇五年股東會
出席通知書
時間:105年5月26日(星期四)
上午十時正
地點: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126號8樓(台灣淘米會議室)
股東戶名:
股東戶號:
持有股數:

委託書
一、茲委託 君(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,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)為本股東代理人,出席本公司 105/05/26 舉行之股東會,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:
 (一)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。(全權委託)
 (二)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,下列議案未勾選者,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。
(1)承認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。
 1. 承認 2. 反對 3. 棄權
(2)承認104年度虧損撥補案。
 1. 承認 2. 反對 3. 棄權
(3)修訂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案。
 1. 贊成 2. 反對 3. 棄權
二、本股東未於前項口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,視為全權委託,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委託代理人者,不得接受全權委託,代理人應依前項(二)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。
三、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。
四、請將出席證(或出席簽到卡)寄交代理人收執,如因故改期開會,本委託書仍屬有效(限此一會期)。此致
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授權日期 年 月 日

委託人(股東) 編號
股東戶號
姓名或名稱
徵求人 姓名或名稱
受託代理人 姓名或名稱
戶號
姓名或名稱
戶號
姓名或名稱
住址

一、五萬元,檢舉電話:(0)二二五四七三三三。
二、保結算所檢舉,經查證屬實者,最高給予檢舉獎金。
三、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。
四、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詳第八聯

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

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增資股票集保帳簿劃撥聲請書
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
原登記 集保帳號
變更(新開) 券商代號(4位) 帳號(7位)
聯絡電話 簽名或蓋章
請勾選
 全部歸一戶配發(說明三)
 逐戶配發零股歸戶(說明四)
一、如有時零股款將提供為帳簿劃撥之手續費。
二、本年度股票股利俟股東會通過後,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另行訂定除權基準日。
三、勾選「全部歸一戶配發」者:無論開立多少集保帳戶,其所配發股數全部歸一戶選撥入 貴股東指定或最新真動集保帳戶。
四、勾選「逐戶配發零股歸戶」者:凡開立二戶以上集保帳戶且有持股份時,各帳戶依比率配發之股票有什股者選撥入各帳戶,各帳戶之零股將合併撥入至最新真動帳戶。
五、如未勾選或皆勾選者,一律以全部歸一戶配發辦理。
六、股東若有變更或新登記帳號,請填寫本人之集保帳號及簽名或蓋章於前寄回,股東原登記集保帳號無誤者免寄回。
七、股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,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,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。

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股利匯撥聲請書
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
原登記 匯款帳號
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(分行別、科目、帳號、檢查號碼)
郵局(700) 局址 帳號
簽名或蓋章
撤銷原登記帳號,改寄支票。(加蓋原留印鑑)
一、股東若有變更或新登記帳號,請填寫本人之存款帳號及簽名或蓋章於前寄回。
二、股東原登記匯款帳號無誤者免寄回,有關匯款帳號皆依 貴股東自行回函填件之帳號為優先匯款之依據,若係由集保公司所提供之帳號時僅供參考,屆時將以除息基準日當時集保公司所提供之最新帳號為匯款之依據。
三、換匯款方式者,限本人帳號,且於發放日扣除匯款手續費10元。
四、不採掛號支票者,本公司依 貴股東原留通訊地址於發放日扣除處理費25元後,以掛號郵寄掛號劃款禁止掛號支票之支票。
五、本年度現金股利俟股東會通過後,另行訂定除息基準日。
六、股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,僅會在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,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。

正4背1

恆業承印 (02)2601-4648 K180-0300

第四聯